南臺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日間大學部

「專題製作審查暨成果展」比賽辦法

106年5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

110年4月21日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本比賽辦法根據「南臺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日間大學部學生畢業專題製作須知」擬定相關之評分細則。

二、比賽型態與定義：

分為〈學術型專題〉、〈實務型專題〉及〈競賽型專題〉三類，參加隊伍需擇一型態參加成果發表比賽，評審得視情況調整參賽組別。三類專題之定義說明如下：

1. 〈學術型專題〉：在本系老師指導下，進行之研究調查。
2. 〈實務型專題〉：由本系或本系老師主/承辦，籌畫且已辦理之活動 (產學合作案或推廣教育)。開設推廣教育課程，學員收費必須累積達到5萬元以上。
3. 〈競賽型專題〉：在本系老師指導下，參加至少3次以上校內外之競賽作品。符合以下條件者則至少參加兩次：
   (1) 獲得名次(前三名)
   (2) 於全國性大型比賽獲得佳作或入圍決賽(觀光菁英盃、電子書大賽)

三、時程規定：

繳交日期：該學年度第二學期第**12**週之週五下午17:00前

口頭發表日期：該學年度第二學期第**13**週之週三早上9：00至中午12：00

四、〈學術型專題〉比賽評分標準

評分項目	比例	說明
組織邏輯	30%	●主題明確、架構完整、推論合理、或層次分明 ●具原創性、學術貢獻、或實務貢獻
專題內容	50%	● 文獻回顧：相關研究之探討 ● 討論：研究結果的意涵與應用
表達解說	20%	● 臺風、儀態、音量、速度、咬字與目光接觸 ● 說明清楚、有條理、流暢、時間控制合宜 ● 動作或相關輔助道具、圖表使用

五、〈實務型專題〉比賽評分標準

評分項目	比例	說明
實務應用	40%	● 實務活動經系辦認可 ● 活動規劃有完整紀錄：有具體活動流程及分組編制
活動成果	40%	● 活動說明：主題、方式、與內容等 ● 活動執行狀況呈現
表達解說	20%	● 臺風、儀態、音量、速度、咬字與目光接觸 ● 說明清楚、有條理、流暢、時間控制合宜 ● 動作或相關輔助道具、圖表使用

六、〈競賽型專題〉比賽評分標準

評分項目	比例	說明
競賽性質	50%	● 區域：國際、國內、地方性競賽 ● 入選/得獎：初賽、複賽 ● 名次
作品內容	30%	● 獲獎作品之主題、方向、與內容架構說明 ● 獲獎作品傳遞之意涵與特點
表達解說	20%	● 臺風、儀態、音量、速度、咬字與目光接觸 ● 說明清楚、有條理、流暢、時間控制合宜 ● 動作或相關輔助道具、圖表使用

七、比賽規則：

1. 本比賽為多人組隊進行，需由組員挑選一人擔任該隊組長，以便系辦進行事項通知。
2. 參賽之專題報告及檔案兩者需同時繳交，繳出前請詳細確認，逾繳交日期後不可抽換。
3. 比賽嚴禁抄襲與剽竊，若經評審發現或經檢舉並查證屬實後，依例取消參賽資格，若為賽後發現，將追還獎狀，名次則由次高分者向上遞補，參賽者需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

〈學術型專題〉、〈實務型專題〉及〈競賽型專題〉三類比賽各取前三名及佳作若干，若評委決議參賽作品未達標，得以從缺。每件獲獎作品均須發獎狀，以茲鼓勵。

九、本辦法未盡事宜，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十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陳請系主任後核定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